

郑州大学物理学院 **2019** 年中国物理学会秋季会议用车租
赁服务采购项目

竞争性谈判文件

采购编号：郑大竞争性谈判-**2019-30**

采 购 人：郑州大学

代理机构：河南省国贸招标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八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竞争性谈判公告.....	3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6
A 说明	6
B 谈判文件说明.....	7
C 响应文件的编写	7
D 响应文件的递交.....	10
E 谈判与确定成交候选人	11
F 授予合同.....	14
第三部分 服务要求	20
一、基本信息	20
二、服务要求	22
第四部分 合同格式	26
第五部分 附件—响应文件格式	29
附件 5-1: 谈判声明格式	29
附件 5-2: 谈判报价表.....	31
附件 5-3: 商务条款偏离表格式	32
附件 5-4: 技术规格偏离表格式	33
附件 5-5: 关于供应商的资格证明文件.....	34
附件 5-6: 技术响应文件	51
附件 5-7: 其他	52
附件 5-8: 投标单位报名登记.....	53

第一部分 竞争性谈判公告

河南省国贸招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谈判代理机构”）受郑州大学的委托，对其物理学院 2019 年中国物理学会秋季会议用车租赁服务采购项目组织国内竞争性谈判采购。有关本次谈判采购的基本信息如下：

一、采购项目名称：郑州大学物理学院 2019 年中国物理学会秋季会议用车租赁服务采购项目

二、采购项目编号：郑大竞争性谈判-2019-30

三、项目预算金额：人民币肆拾玖万伍仟元整（¥495,000.00）

四、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本项目支持开展信用担保，扶持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企业发展，鼓励节能环保产品，具体政府采购政策落实情况详见采购文件。

五、项目基本情况：

（1）服务内容：郑州大学物理学院 2019 年中国物理学会秋季会议用车租赁服务采购项目

（2）服务期：2019 年 9 月 18 日至 2019 年 9 月 23 日（共计 6 天）；

（3）服务地点：从新郑机场、郑州东站、郑州站等接送参会代表到指定的 26 家酒店（详见第三部分服务要求），以接送参会代表从指定酒店到郑州大学新校区中心体育馆主会场以及校内各个分会场，往返；

（4）资金来源：会议注册费，自收自支。

六、供应商资格条件：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条件：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具有有效的《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包车客运）或汽车租赁备案证；

(3)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提供本次招标货物及服务的能力；

(4)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七、获取竞争性谈判文件

(1) 报名及购买时间：2019 年 8 月 8 日-2019 年 8 月 12 日止，每天上午 9:00-12:00，下午 14:30-17: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购买地点：郑州市农业路 72 号国际企业中心 B 座三楼东侧招标一部；

(3) 谈判文件售价：每套 300 元，售后不退；

(4) 购买谈判文件时须携带以下原件：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营业执照副本）、法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或汽车租赁备案证、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18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基本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企业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社会保障资金缴费证明（2019 年 1 月 1 日以来任意一个月）及投标人认为需加以说明的其它文件。同时应提供加盖公章的复印件一套。未按要求提交上述资格证明文件的不予受理。

八、响应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19 年 8 月 13 日下午 15:00（北京时间）；

(2) 地点：郑州市农业路 72 号国际企业中心 B 座三楼东侧会议室。

九、响应文件的开启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19 年 8 月 13 日下午 15:00（北京时间）；

(2) 地点：郑州市农业路 72 号国际企业中心 B 座三楼东侧会议室。

十、发布公告的媒介及公告期限



本次竞争性谈判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上发布。

公告期限为三个工作日。

十一、联系方式

采购人：郑州大学

地址：高新区科学大道 100 号

联系人：李顺方

联系电话：13526700835（18703683281）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省国贸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农业路 72 号国际企业中心 B 座三楼东侧

邮编：450002

联系人：何沛

电话：0371-69136955

传真：0371-69131088

发布人：郑州大学、河南省国贸招标有限公司

发布时间：2019 年 8 月 7 日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A 说明

1 适用范围

1.1 本谈判文件仅适用于郑州大学物理学院 2019 年中国物理学会秋季会议用车租赁服务采购项目及其伴随服务，是供应商编制谈判响应文件的依据。

2 定义

2.1“采购人”系指郑州大学。

2.2“供应商”系指在中国境内注册、具有提供本谈判采购项目标的物能力、向采购人购买谈判文件并提交响应文件的制造商或供货商。

2.3“标的物”系指谈判公告中所述的货物或服务，及其配套的材料、手册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

2.4“服务”系指谈判文件规定供应商为提供标的物而应承担的运输、安装、调试、技术协助、校准、检验、培训以及售后服务和其它类似的义务。

3 合格的供应商

3.1 符合谈判公告第 3 条规定的资格条件；

3.2 按谈判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

3.3 遵守供应商各项承诺、义务和纪律。

4 谈判费用

4.1 无论谈判过程中的作法和结果如何，供应商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谈判活动有关的全部自身所发生的费用。

5.现场踏勘

5.1 本次项目采购不统一组织现场踏勘，供应商可根据情况自行现场踏勘。

5.2 在现场踏勘过程中，供应商发生人身伤亡、财物或其他损失，不论何种原因所造成，采购人均不负责。

5.3 踏勘过程中产生的费用由供应商自理。

B 谈判文件说明

5 谈判文件的构成

5.1 谈判文件用以阐明所需货物及服务、谈判程序和合同条款等内容；谈判文件由下述部分组成：

- (1) 谈判公告
- (2) 供应商须知
- (3) 服务要求
- (4) 合同格式
- (5) 附件一响应文件格式

6 谈判文件的澄清

6.1 供应商对谈判文件如有疑问，需要求采购方进行澄清的，应当在响应性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三个工作日前在交易平台上进行提问；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潜在供应商在规定期限内提交的疑问将视情况予以答复。在规定的时间内未提出疑问的，将被视为完全理解并接受谈判文件的全部内容。

7 谈判文件的修改

7.1 采购方保留修改谈判文件的权利，在响应性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三个工作日前，将修改的部分通知所有已购买谈判文件的潜在供应商。

7.2 为使潜在供应商在准备响应文件时有合理的时间考虑采购方对谈判文件的修改，在必要时，采购方可酌情推迟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在响应性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三日前，通知已购买谈判文件的所有潜在供应商并在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同时以短信推送的形式群发消息通知。

7.3 谈判文件的修改书或澄清文件将构成谈判文件的一部分，对供应商有同样约束力。

C 响应文件的编写

8 要求

8.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谈判文件的所有内容，按谈判文件的要求制作并提供

响应文件；供应商应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有效性，并使其对谈判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完全的响应，否则，其响应文件可能被拒绝。

9 谈判语言及计量单位

9.1 谈判文件、响应文件以及来往信函，在未获得采购人特别要求时，应以中文书写。

9.2 除在谈判文件的服务要求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0 响应文件的组成

供应商应对响应文件的每项内容做详细说明，该说明要有充分的解释和依据。响应文件的编制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0.1 响应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

- (1) 谈判声明；
- (2) 谈判报价一览表；
- (3) 偏离表；
- (4) 谈判资格证明文件；
- (5) 技术响应文件、供货及售后服务计划；
- (6) 谈判货物符合谈判文件规定的证明文件及供应商认为需加以说明的其它内容。

11 响应文件格式

11.1 供应商应按谈判文件第五部分附件中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编写、填报响应文件，否则按无效响应处理。

12 谈判报价

12.1 供应商提供的谈判报价应为包含供货、安装、验收、服务等完成该项采购内容所包含的全部费用。供应商未单独列明的分项价格将视该项目的费用已包含在其他分项中，合同执行中不另行支付。报价还包含但不限于支付给员工的工资和国家强制缴纳的各种社会保障资金等。

12.2 供应商应按谈判文件第五部分附件中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填写谈判报

价。成交价格以谈判最终确定价格为准。

12.3 谈判报价一览表填写时可对下列情况加以注明：

12.3.1 供应商额外提供的货物或服务；

12.3.2 供采购方选购的货物或服务。

13 谈判货币

13.1 响应文件中所有报价的币种一律采用人民币填报。

14 技术响应文件

14.1 供应商须提交证明其谈判货物和服务符合谈判文件规定的技术响应文件，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14.2 供应商应注意谈判文件的技术规格中所标明的服务的标准，这些标准是采购人采购服务的最低要求，供应商低于响应文件要求的将不被接受，予以废标。

15 供应商资格的证明文件

15.1 供应商必须提交证明其有资格进行谈判和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16 谈判保证金

依据《河南省财政厅关于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问题的通知》豫财购【2019】4号文件要求，本项目不再收取投标保证金。

17 谈判有效期

17.1 谈判有效期从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 60 日历天。

17.2 特殊情况下，采购方可于谈判有效期满之前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供应商可以拒绝上述要求。对于同意该要求的供应商，既不要求也不允许其修改响应文件。

18 响应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18.1 响应文件的数量为正本壹份和副本贰份，在每一份响应文件上要明确注明“正本”或“副本”字样，当正本和副本有差异时，以正本为准。

18.2 响应文件正本必须打印，副本可由正本复制；正本及副本均分别非活

页胶装装订成册并经正式授权的供应商代表签字。

18.3 除供应商对错处作必要修改外，响应文件中不许有加行、涂抹或改写。若有修改须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才有效。

18.4 除正本、副本外，供应商应以正本为依据另制电子版（U 盘）响应文件 1 套（完整 1 套），在递交文件时一同递交。

18.5 采购人不接收以电话、传真、邮件形式的响应文件。

D 响应文件的递交

19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9.1 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正本和副本密封包装，并在包装外面清晰地标明采购编号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

20 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

20.1 所有响应文件都必须按谈判公告中规定的递交截止时间之前送至接收地点，并交到采购代理机构处。

20.2 出现第 7.2 款因谈判文件的修改推迟截止日期时，则按采购方修改通知规定的时间递交。

21 迟交的响应文件

21.1 采购方将拒绝接收在递交截止时间后送达的响应文件。

22 响应文件的撤销

22.1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后可对其响应文件进行撤销，但采购方须在递交截止时间之前收到该撤销的书面通知，并须有经正式授权的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

22.2 供应商对响应文件撤销的通知应按第 18 和 19 条规定进行编写、标注和递送，并注明“撤销谈判”字样。

22.3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以后供应商不得擅自撤销响应文件，否则采购方将按相关规定对其作出相应处罚。

E 谈判与确定成交候选人

23 谈判

23.1 采购方在“谈判公告”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谈判。

23.2 采购方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组织谈判预备会，供应商应委派代表准时参加，参加谈判的代表须签名以证明其出席。

24 谈判小组

24.1 采购方将按有关规定组建谈判小组，其成员由评审专家及采购人代表组成，评审专家不少于谈判小组成员的三分之二，并从相关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产生。

24.2 谈判小组独立开展工作，对响应文件进行审查、澄清、评估和比较，并推荐成交候选人。

24.3 谈判小组将对供应商的商业、技术秘密予以保密。

25 谈判过程的保密性

25.1 响应文件启封后，凡是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的有关资料以及授予合同建议等，参与谈判的人员均不得向其他供应商及与谈判无关的其他人员透露。

25.2 谈判过程中，如果供应商试图向采购方或谈判小组成员施加任何不正当影响，都将导致其响应被拒绝。

26 谈判过程

26.1 响应文件的初审

26.1.1 谈判小组将审查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有无计算上的错误，文件签署是否合格，响应文件是否编排有序，且基本符合谈判文件要求。响应文件中如果单价与总价不符，以单价为准；如果文字大写表示的数据与数字表示的有差别，则以文字大写表示的数据为准。若供应商拒绝接受上述修正，其响应将被拒绝。

26.1.2 谈判小组将依据供应商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审查供应商的财务、技术、服务及履行合同的能力。如果确定供应商无资格履行合同，其响应将被拒绝。

26.1.3 谈判小组将审查每份响应文件是否实质性响应了谈判文件的要求。

实质性响应的响应文件应该是与谈判文件要求的全部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所谓重大偏离或保留是指影响到谈判文件规定的服务期、采购范围，或者在实质上与谈判文件不一致，而且限制了合同中采购人的权利或供应商的义务，纠正这些偏离或保留将会对其他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

26.1.4 如果响应文件实质上没有响应本谈判文件的要求，或与谈判文件的要求存在重大偏离，谈判小组将予以拒绝。

26.1.5 谈判小组将允许修正响应文件中不构成重大偏离的、微小的、非正规的、不一致的或不规则的地方。

26.1.6 响应文件属于下列情况之一的，按照无效响应处理，不再进入后续谈判程序：

- (1) 未按谈判文件规定要求密封、签署、盖章的；
- (2) 不具备谈判文件中规定资格要求的；
- (3) 提供虚假文件或资料的；
- (4) 谈判报价超出谈判预算价的；

(5)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

- (6)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谈判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26.2 响应文件的详细评审

谈判小组对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详细评价和比较时，除考虑谈判报价以外，还将考虑以下因素：

- (1) 服务承诺；
- (2) 服务期、采购范围及付款方式；
- (3) 其它采购人认为必须考虑的因素。

26.3 谈判小组根据谈判文件、响应文件情况提出澄清内容，各供应商应做出相应应答。

26.4 谈判小组对各供应商逐一提出具体条件和要求，供应商就谈判小组提出的具体条件和要求逐项做出书面应答。

26.6 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将要求所有通过上一轮谈判的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就谈判达成的最终条款进行书面承诺并进行最终报价，供应商的最终报价及书面承诺文件将被视为确定成交的最终依据。

27 谈判响应的最终评定和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

27.1 谈判小组对供应商的最终报价和响应情况进行评估和比较。

27.2 评定原则及方法

27.2.1 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且报价最低的原则向采购人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

27.2.2 谈判小组将严格按照谈判文件的规定和要求进行最终评定，并且对所有供应商都采用相同的程序 and 标准。

27.2.3 商务条款、合同条件及服务要求评审内容

商务及合同条款审查内容：

- 响应文件的完整性、标准性（是否按照谈判文件的格式要求）
- 响应文件的密封、签署及盖章
- 资格证明文件及其他证明材料齐全
- 服务期满足要求
- 商务及合同条款无重大偏离
- 承诺付款条件不低于谈判文件要求
- 谈判文件规定的供应商其他义务及责任

技术规格及要求审查内容：详见第三部分 服务要求。

27.2.4 结论：谈判小组根据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谈判文件实质性要求且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向采购人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人数：2 名。在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之前，谈判小组认为，排在前面的成交候选供应商的最低报价或者某些分项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低于成本，有可能影响货物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规定的期限内提供书面文件予以解释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否则，谈判小组可以取消该供应商的成交候选资格，按顺

序由排在后面的成交候选供应商递补，以此类推。)

F 授予合同

28 确定成交供应商

28.1 采购人依法从谈判小组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确定成交供应商。

28.2 合同将授予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谈判文件实质性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谈判供应商。

28.3 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采购人发现其投标资料有虚假不实之处，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也出现前述情况，将顺延至第三成交候选人。采购人也可以重新招标。

29 采购人具有拒绝任何或所有响应的权力

为维护国家和采购人的利益，采购人在授予合同之前仍有拒绝任何或全部响应的权力。

30 成交通知

30.1 采购人按规定确定成交供应商后，在指定的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成交公告，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30.2 《成交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30.3 采购方在发出《成交通知书》后五个工作日内，向未成交的供应商发出通知。

31 签订合同

31.1 成交供应商在接到《成交通知书》后，应及时按采购人指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31.2 谈判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其谈判过程中的澄清和承诺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成交供应商不得再提出任何背离上述文件内容的条件或要求。

32 服务费

33.1 本项目按原国家计划委员会《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

格[2002]1980 号) 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 号、发改价格[2011]534 号、发改办价格[2003]857 号文件的有关规定及与郑州大学签订的《招标代理服务框架协议》参照上述文件及标准向成交人收取招标代理服务费。

若成交人未按约定执行, 则采购方有权从其中标预算资金中以两倍金额扣缴。

33.2 招标代理服务费的交纳方式

成交人在合同签订后 5 日内, 按规定的标准一次性向招标代理机构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可用支票、汇票、电汇或商定的其他付款方式。

33.3 招标人指定的招标代理服务费接收帐户

单位名称: 河南省国贸招标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信银行南阳路支行

帐 号: 7392410182600025233

行 号: 302491039249

33. 政府采购政策:

33.1 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采购项目。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要求, 对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的价格给予6%~10%的扣除, 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本项目的扣除比例为: 小型企业扣除6%, 微型企业扣除6%, 监狱企业扣除6%,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扣除6%。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 不重复享受政策。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监狱企业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33.2 依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财政部、国家环保总局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的通知(财库〔2006〕90号)、最新一期《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关于调整公布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通知》要求, 各潜在供应商在本次投标活动中, 所投涉及到最新一期节能清单的产品必须选择最新一期节能清单中的

节能产品货物参与投标，并提供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复印件；本次采购的产品有涉及到节能产品及环境标志产品范围的，供应商优先提供"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和"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参加投标，并提供采购清单复印件。节能清单中无对应细化分类且节能清单中的产品确实无法满足工作需要的，允许在节能清单之外采购。"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和"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均适用最新一期。

33.3根据《财政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 国家质检总局 国家认监委关于信息安全产品实施政府采购的通知》财库〔2010〕48号文件要求，各潜在供应商在本次投标活动中投标货物中，如有涉及到安全操作系统产品、安全隔离与信息交换产品、安全路由器产品、安全审计产品、安全数据库系统产品、反垃圾邮件产品、防火墙产品、入侵检测系统产品、数据备份与恢复产品、网络安全隔离卡与线路选择器产品、网络脆弱性扫描产品、网站恢复产品、智能卡cos产品时，则所投涉及到上述货物的产品必须提供由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颁发的有效认证证书。

33.4所投产品已列入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或生产许可的产品，必须提供通过认证或生产许可的有关证明材料。

34.信用查询

34.1 信用查询，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

（供应商于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信用记录，并保存网站查询结果截图，附于响应文件内。）

35.质疑和投诉

35.1 政府采购供应商提出质疑和投诉应当坚持依法依规、诚实信用原则。

35.2 质疑函的接收

35.2.1 接收质疑函的方式：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递交质疑函原件（不接受邮寄、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

35.2.2 质疑函接收联系事宜：

接收单位：河南省国贸招标有限公司

地 址：郑州市农业路 72 号国际企业中心 B 座三楼东侧

联系人：何先生

电 话：0371-69136955

35.3 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和投诉。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代理人提出质疑和投诉，应当提交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35.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质疑和投诉应当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供应商共同提出。

35.5 供应商认为谈判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35.6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一）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二）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三）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四）事实依据；
- （五）必要的法律依据；
- （六）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质疑函格式详见附件 1。

35.8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得拒收质疑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发出的质疑函，应当在收到质疑函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

35.9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按《政

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 94 号）的规定向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35.10 投诉人在全国范围 12 个月内三次以上投诉查无实据的，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投诉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属于虚假、恶意投诉，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禁止其 1 至 3 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一）捏造事实；

（二）提供虚假材料；

（三）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证据来源的合法性存在明显疑问，投诉人无法证明其取得方式合法的，视为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

35.11 其它未尽事宜按《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 94 号）执行。



附件 1：质疑函范本

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招标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事实依据：

.....

法律依据：

.....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第三部分 服务要求

一、基本信息

(1) 服务内容：郑州大学物理学院 2019 年中国物理学会秋季会议用车租赁服务采购项目

(2) 服务期：2019 年 9 月 18 日至 2019 年 9 月 23 日（共计 6 天）；

(3) 服务地点：从新郑机场、郑州东站、郑州站等接送参会代表到指定的 26 家酒店（详见第三部分服务要求），以接送参会代表从指定酒店到郑州大学新校区中心体育馆主会场以及校内各个分会场，往返；

(4) 资金来源：会议注册费，自收自支。

二、服务内容

车辆要求

(1) 大巴：50-55 座宇通客车；

(2) 中巴：18 座丰田考斯特；

(3) 商务：7 座别克 GL8；

(4) 轿车：奥迪 A6。

本次会议只用上述 4 种车型，未经采购人允许不得用其他品牌型号车辆替换。

下述“大巴、中巴、商务、轿车”均为简称，车辆标准均以此为准。

1.第一天 2019 年 9 月 18 日

170-180 人，物理学会代表大会会员（VIP）。

主要从郑州东站、郑州站、新郑机场三个地方接参会 VIP 代表到酒店或到学校参观。

用车规模：中巴 4 辆（郑州东站 2 辆+新郑机场 2 辆），商务 7 辆（郑州东站 3 辆+新郑机场 4 辆），轿车 5 辆。

要求：全天服务。

2.第二天 2019 年 9 月 19 日

主要从郑州东站、郑州站、新郑机场三个地方接参会 VIP 代表，约 450 人左右。

用车规模：中巴 6 辆（郑州东站 3 辆，新郑机场 3 辆），商务 15 辆（郑州东站 8 辆+新郑机场 7 辆），轿车 10 辆：（郑州东站 5 辆，新郑机场 5 辆）。

要求：以上车辆空闲时，保证与会代表在酒店附近或学校活动用车，全天服务。

3. 第三天 2019 年 9 月 20 日

用车规模：1) 30 辆中巴；2) 60 辆大巴；3) 5 辆商务机动。要求全天服务。

早上：A) 中巴从光华大酒店、希尔顿酒店、华智酒店、待定酒店接 VIP 代表到郑州大学新校区中心体育馆主会场。

所需车辆：中巴，1)光华酒店：中巴 15 辆，2)希尔顿酒店：6 辆； 3) 华智酒店：5 辆；4) 待定酒店：4 辆。5) 5 辆商务机动。

要求：保证 VIP 代表在不同分会场之间赶场时的机动用车，全天服务。

B) 大巴客车接与会专家从指定酒店到郑州大学新校区中心体育馆主会场，60 辆大巴。

晚上：同样车辆送代表返回酒店。

C) 送个别 VIP-VIP 专家返回：商务（4 辆） 轿车（4 辆）

D) 部分 VIP 代表在学校和酒店附近的机动用车，全天服务。

4. 第四天 2019 年 9 月 21 日

用车规模：1) 30 辆中巴；2) 60 辆大巴；3) 5 辆商务机动。要求全天服务。

早上：A) 中巴从光华大酒店、希尔顿酒店、华智酒店、待定酒店接 VIP 代表到郑州大学新校区中心体育馆主会场。

所需车辆：中巴，1)光华酒店：中巴 15 辆，2)希尔顿酒店：6 辆； 3) 华智酒店：5 辆；4) 待定酒店：4 辆。5) 5 辆商务机动。

要求：全天服务

B) 大巴客车接与会专家从指定酒店到郑州大学新校区中心体育馆主会场，60 辆大巴。

晚上：同样车辆送代表返回酒店。

C) 送个别 VIP-VIP 专家返回：商务（4 辆），轿车（4 辆）

5.第五天 2019 年 9 月 22 日

用车规模：1) 25 辆中巴；2) 60 辆大巴；3) 5 辆商务机动。要求全天服务。

早上：A) 中巴从光华大酒店、希尔顿酒店、华智酒店、待定酒店接 VIP 代表到郑州大学新校区中心体育场停车场。

所需车辆：光华：中巴 13 辆，希尔顿：4 辆，华智：4 辆，待定酒店：4 辆；商务 5 辆机动。

B) 大巴客车接与会专家从指定酒店到郑州大学新校区中心体育馆主会场，60 辆大巴车包天。

晚上：同样车辆送代表返回酒店。

C) 专家返程：上述车辆（光华：中巴 15 辆；希尔顿：6 辆；华智：4 辆；待定酒店：4 辆），再加商务 5 辆机动。

6. 第六天 2019 年 9 月 23 日

送个别 VIP 返程。

用车：商务 5 辆（包天）

三、服务要求

1、车辆基础要求：投标人提供车辆要求随带提供：行驶证、养路费证、税务证、购置费证、保险卡、排污证及车主和租赁公司的委托协议齐全。各租赁车辆配

备钥匙、防盗器、千斤顶、备胎、轮胎扳手、螺丝刀、火花塞套筒等随车工具及紧急停车警示牌一只。投标人应保证学校工作日和节假日所有线路的用车需求，因投标人车辆无法按时到位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承担。在学校提前通知的情况下，投标人应保证学校的租车需求。

2、车辆技术要求：投标人提供的车辆必须证照齐全、性能良好，符合国家有关车辆行驶的法规。合同签订生效后养路费、年检等相关费用由成交人支付。投标人提供的车辆必须符合国家车辆行驶安全标准，达到交通管理部门验收合格的标准车辆。投标人提供车辆车况良好，须提供行驶 3 年内的车辆，车龄 5 年以内车辆不低于 60%，8 年以内车辆不低于 90%，所有车辆车龄不得超过 10 年。并提供与租赁车辆资质相符营运的有效行驶证，营运证，保险证等证件。

3、车辆保险要求：投标人提供租赁车辆均须向保险公司投保，险种包括：车辆损失险、第三者责任险、座位险、全车盗抢险、自然损失险、车上人员责任险、玻璃单独破碎险、不计免赔险等车辆保险，并承担全部保险费用。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投保证明资料。

4、驾驶员要求：需配备合格的驾驶员，该驾驶员必须持有合法的中国驾驶执照，驾龄 5 年以上。应严格要求驾驶员安全驾驶、文明驾驶、礼貌服务，保障职工的安全，同时，驾驶员服务期间着装整洁，不得在车厢内吸烟。提供每部车辆和驾驶员的资料（驾驶员数量及交接班由成交人自行决定），但合同期间驾驶员相对固定，变更驾驶员需得到租赁方提前知晓和同意。

5、事故车辆处理方式及时间要求：合同服务期间，一切安全责任由车辆租赁公司负责。车辆发生交通事故，车辆司机立即通知交通管理部门，全力配合管理部门处理车辆事故，与此同时并及时告知成交人和采购人，并由成交人指定品牌车辆特约维修站按规定程序修理，同时，成交人应及时安排同样型号的备用车辆完成预定服务内容。采购人不负责事故车辆的维修费用，车辆折旧费由成交人自行承担。如事故造成损失，并事故实际损失大于保险赔偿的，则实际损失与保险赔偿的差额

部分由成交人承担。投标人投标时应考虑上述风险。

6、非事故车辆故障处理方式及时间要求：非事故原因的车辆出现故障（如零部件老化、损坏等）成交人在接到司机或采购方通知后到达车辆现场，由成交人办理车辆维修，费用全部由成交人承担。如因采购人原因造成的损坏修理费用由采购人承担。

7、日常车辆维护要求：合同服务期内，成交人负责采购人承租车辆的审验、年检、保险及相关证件办理和保养维护，并承担此产生的全部费用。

四、酒店地址

本次会议下榻酒店共计 26 处（其中一处为待定），均集中于郑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附近，本次主会场和分会场主要集中在郑州大学新校区中心体育馆、北核心教学区周边（均在新校区内）。

1. 郑州光华大酒店：河南省郑州市高新区瑞达路与合欢街交叉口（郑州美术馆对面）；
2. 郑州华智酒店 VIP：科学大道 97 号；
3. 希尔顿欢朋酒店：金梭路与玉兰街交叉口；
4. 郑州华智酒店：科学大道 97 号；
5. 康利中州饭店：郑州市中原区郑上路与西四环交汇处向北 200 米路西；
6. 云士酒店：郑州市高新区长椿路梧桐街交叉口东南角国家大学科技园 2 号楼 A 座；
7. 正尚花园酒店：郑州高新区莲花街 55 号（莲花街与牡丹路交叉口向南 100 米-威科姆院内 C 座）；
8. 河南碧祥国际酒店：高新区科学大道与檀香路；
9. 宜尚酒店：高新区梧桐街与碧桃路交叉口 100 米；
10. 河南新桥烟草科技服务有限公司烟草科技公寓酒店：郑州高新技术开发区瑞达路与翠竹街交叉口；
11. 昆仑乐居酒店高新区店：梧桐街碧桃路交叉口东 100 米路北；
12. 昆仑乐居酒店高新区店：郑州高新区冬青街 65 号（郑州大学南门南 500 米）；

13. 丽枫酒店高新区店：科学大道中原广告产业园 1 号楼，瑞达路与科学大道交叉口向东 700 米路南；
14. 锦江之星：高新区梧桐街与碧桃路交叉口向西 100 米；
15. iU 酒店：科学大道与檀香路交叉口向南 400 米；
16. 速 8 酒店：郑州市高新区科学大道与腊梅路交叉口；
17. 君荷酒店：莲花街与迎春街交叉口向西 500 米西南角；
18. 富宜时尚酒店：郑州市高新区莲花街 11 号（莲花街与雪松路交叉口东 100 米路南）；
19. 汉庭酒店（高新区冬青街）：郑州市高新区龙柏里 8 号；
20. 山水时尚酒店：瑞达路化工路向北 800 米路西；
21. 佳庭商务酒店：郑州市高新区檀香路与玉兰街交叉口；
22. 尚中尚酒店：郑州高新区莲花街 55 号（莲花街与牡丹路交叉口向南 100 米-威科姆院内 C 座）；
23. 青鸾假日酒店：郑州市高新区玉兰街与瑞达路交叉口向东 100 米；
24. 凯旋国际酒店：郑州西四环路与通达路交叉口西 100 米路南；
25. OYO 翰林国际酒店：河南省郑州市高新区金菊街翰林国际丁楼庄园 1 号楼；
26. 待定酒店：一处，暂为待定。

第四部分 合同格式

合同编号：（中标项目编号）

郑州大学（服务）采购合同

甲方：

乙方：

一、合同内容及要求：

二、合同总价款：

三、质量要求或服务标准，乙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

四、服务约定：

1、服务完成时间：_____。

2、服务地点：_____。

3、服务方式：_____。

五、验收标准、方法：（需提供三份验收资料）

六、结算方式及期限：

会议结束，服务验收合格并经审计后，乙方按照学校要求向甲方提供增值税专

用发票，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100%**。

七、免费质保约定：

八、售后服务承诺

（包括服务的内容、方式、响应的时间、电话、质保期满结束后的维保等相关内容）

九、履约担保

乙方向甲方以现金或转账的方式提供合同总额 **5%**的履约保证金。履约担保金在签订合同前交郑州大学财务处，服务验收合格，会议结束后 **30** 个工作日内予以退还。

十、违约责任：

1、乙方违约：乙方提供的服务内容不符合约定的质量要求，甲方有权解除或终止合同，并要求乙方按合同总价款的 **5%**支付违约金，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乙方还应如数赔偿；乙方未按约定期限交付标的物，每迟延一天须按合同总价的 **1%**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如果乙方对合同迟延履行超过合理期限，甲方有权解除或终止，并且要求乙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2、甲方违约：甲方未能按双方约定的方式和期限支付货款，按有关法律规定对乙方承担违约责任。

3、双方其他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有关规定处理。

十一、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协商和解，如双方协商不成，可将争议交由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处理。

十二、其它约定事项：

十三、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协商可补充之。

十四、本合同正本贰份、副本捌份，发包人与承包人各执肆份，报送招标代理机构贰份。

十五、本合同自签定之日起生效，随合同履行完成而自行终止。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

单位地址：

电话：

开户银行：

户名：

帐号：

签定日期：

签约地点：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或代理人：

单位地址：

电话：

开户银行：

户名：

帐号：

签定日期：

第五部分 附件—响应文件格式

附件 5-1：谈判声明格式

谈 判 声 明

致：_____

根据贵方为_____项目（采购编号：）_____, 签字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_____（供应商名称）提交下述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和副本二份：

- 1、谈判报价一览表
- 2、服务承诺
- 3、资格证明文件
- 4、按供应商须知第 14 条要求提供的全部文件

全权代表宣布如下：

1、我方谈判总价为：人民币_____（大写金额）元，RMB¥：_____（小写金额）元。

2、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谈判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方完全接受谈判文件中所规定的合同条款及其他部分的全部内容。

3、我方完全接受谈判文件中所规定的付款方式。

4、谈判有效期为从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 60 日历天。

5、如果在规定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我方在谈判报价有效期内未经采购方同意擅自撤销响应文件，或在成交之后未能按照谈判文件的要求与采购人及时签订合同，或在成交之后未能按照谈判文件的要求向谈判代理机构缴纳服务费。

6、我方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谈判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 7、我方提交的投标文件内容均真实、合法有效，不提供虚假材料；
- 8、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投标有效期内不撤销或修改投标文件；
- 9、如若我方中标，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如无正当理由将在规定的时间内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10、如若我方中标，我方将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提供履约保证金或履约担保（如有）；
- 11、如若我方中标，我方在签订合时不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

我单位若有违反上述承诺内容，愿承担相应责任，愿意接受招标人、相关监督部门作出的包括但不限于取消投标（中标）资格、实施不良行为记录、限制投标、公开曝光及相关的行政处理、处罚。

与本谈判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供应商全权代表姓名、职务（印刷体）：_____

供应商名称：_____（公章）

全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5-2：谈判报价表

附件 5-2-1：谈判报价一览表

谈判报价一览表

采购编号：

货币单位：元(人民币)

序号	项目内容	谈判报价	服务期	服务地点	备注
1	郑州大学物理学院 2019 年中国物理学会秋季会议用车租赁服务采购项目	人民币：（大写金额） 即¥（小写金额）			

注：

本表可续页，但供应商必须在每一续页上均加盖公章并由授权代表签字（以下各表均有同样要求）。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授权代表：_____（签字）

日期：_____年 月 日

附件 5-3：商务条款偏离表格式

商务条款偏离表

采购编号：

序号	谈判文件 商务条款	响应文件 商务条款	偏离说明

供应商将任何不同于谈判文件的商务条款列于“偏离表”中，同时在“偏离表”中注明其他条款无偏离；若所有条款均无偏离也应在“偏离表”中注明所有条款均无偏离。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授权代表：_____（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5-4：技术规格偏离表格式

技术规格偏离表格式

采购编号：

序号	谈判规格	响应规格	偏离说明

供应商将任何不同于谈判文件的技术规格列于“偏离表”中，同时在“偏离表”中注明其他条款无偏离；若所有条款均无偏离也应在“偏离表”中注明所有条款均无偏离。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授权代表：_____（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5-5：关于供应商的资格证明文件

目 录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 (1)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税务登记证副本（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副本）；
- (2)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或汽车租赁备案证；
- (3) 企业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社会保障资金缴费证明（**2019 年 1 月 1 日**以来任意一个月）；
- (4) **2018**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至少应包括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和资产负债表及附注）或银行出具的基本户资信证明；
- (5)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详见附件 5-5-1）
- (6) 同类业绩合同
- (7)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详见附件 5-5-2）
- (8)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详见附件 5-5-4）
- (9) 信用查询，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供应商于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信用记录，并保存网站查询结果截图，附于响应文件内。）（详见附件 5-5-8）。

备注：（1）供应商必须提交书面文件，证明其是合格的供应商和成交后具有履行合同的能力，并作为谈判响应文件的一部分；并且供应商的被授权人需携带本人身份证原件。

附件 5-5-1 法人代表授权书

法人代表授权书

注册于____（注册地址）的____（供应商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____（法人姓名、职务）授权在下面签字的____（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____（供应商名称）的合法代理人，就贵方采购编号为（ ）：的谈判及合同的谈判、签订和执行等，以____（供应商名称）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年__月__日签字生效。

附法定代表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	正面
反面	反面

法人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谈判全权代表签字：_____

供应商：_____（公章）

日期：年 月 日



附件 5-5-2 无违法记录承诺书

无违法记录承诺书

我_____系_____（公司）的法定代表人，现承诺本公司近三年内无违法不良记录，若被查出有不良记录，我方愿向采购人赔偿由此引起的一切损失，同时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

供应商：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盖章或签字）：

年 月 日

附件 5-5-3 供应商近三年（2016-2018）经营情况承诺

供应商近三年（2016-2018）经营情况承诺

采购编号/项目名称：

年份 经营情况	2016	2017	2018	备注
重大违法违规 记录情况				
因设备质量或 服务原因发生 的诉讼情况				
因设备质量或 服务原因被质 量监督管理部 门或行业主管 部门处罚情况				

注：供应商应如实填报本表。如出现过相应情况，应注明具体月份和并简要说明。如没有出现过相应情况，填报“无”。本表不够可续表填报。

供应商名称：_____（加盖公章）

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2019 年 月 日

附件 5-5-4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在(采购项目名称)招标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采购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供应商名称：_____（加盖公章）

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2019 年 月 日

附件 5-5-5 主要人员简历表（人员证书非强制要求，仅供参考）

项目经理及安装、调试人员附身份证、职称证、资质证书，其他主要人员应附职称证（执业证或上岗证书）。（如有）

姓名		年龄		学历	
职称		职务		拟在本合同任职	
毕业学校	年毕业于学校专业				
主要工作经历					
时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担任职务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附件 5-5-6 政府采购优惠政策（非强制要求）

中小企业声明函（非此类型企业可不提供）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1.若供应商属于中小微型企业，必须出示主管部门认定的证明材料。

2.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是指有关部门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制定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进行核定。

3.对于小型、微型企业产品的具体评标价格扣除，均按财库[2011]181号文件中最低比例6%扣除。

监狱企业证明材料

（属于监狱企业的填写，不属于的无需填写此项内容）

由供应商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填写，不属于的无需填写此项内容）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附件 5-5-7 信用查询

一、说明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采购文件中明确信用信息查询的查询渠道及截止时点、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等内容。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甄别，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应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本次查询信用信息查询记录、留存方式以及使用规则以本说明为准，未按照本示例提供查询结果的将无法通过资格性审查。

二、信用信息查询渠道及截止时点

1、查询网站链接如下：（注本次公布的链接仅为方便供应商查询使用，若因网站改版或其他因素造成链接无法打开，供应商应根据网站调整后的结构自行查询，本次公布的链接不承担任何责任。）

1.1 信用中国网站：

<http://www.creditchina.gov.cn/>

1.2 信用中国“失信被执行人”：

<http://www.creditchina.gov.cn/xinyongfuwu/shixinbeizhixingrenchaxun/?navPage=5>

1.3 信用中国“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http://www.creditchina.gov.cn/xinyongfuwu/zhongdashuishouweifaanjian/?nav>

Page=5

1.4 信用中国“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http://www.creditchina.gov.cn/xinyongfuwu/zhengfugaigouyanzhongweifashixi>
nmingdan/?navPage=5

1.5 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

<http://www.ccgp.gov.cn/search/cr/>

2、查询时间：本次信用记录记录查询中，其中信用中国的信用报告页的下载时间以及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查询时间应为招标公告发布之后，投标截止时间之前。

三、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

1、信用中国网站需查询并至少提供信用报告、“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以及“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共计 4 项截图，详见示例。

2、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应提供 1 项截图，详见示例。

3、上述截图根据招标文件第六章要求，附于投标文件相应位置。

4、各截图应当保证图片的清晰程度，因本项目为全过程电子化评审，不依靠任何第三方证据证明，在评审时无法清晰辨认的，有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四、其他说明

1、由于上述两个网站信息更新会存在不及时的情况，例如供应商企业更名，在信息更新前，供应商新企业名称未同步至系统中，但原企业名称相关信息存在的情况。供应商则需查询原企业名称，并将工商部门对企业更名的相关证明材料一同附于标书中，谈判小组予以认可，否则无法通过资格审查。

2、如因信用中国网站系统问题，导致一部分企业信息未被收录（目前已知部分事业法人、新注册企业、个体工商户等未收录）造成搜索后显示“没查到您要的信息”，供应商可将此信息页面截图附入响应文件，谈判小组将视同该企业在该网站不存在不良记录。

3、若因上述网站因改版或其他变化造成的查询界面与示例不一致，以实际查询到的内容为准，旨在证明供应商是否存在拒绝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情形。

4、供应商应对所提供的信用信息查询结果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五、信用中国网站示例（以“河南省国贸招标有限公司”为例）

1、信用报告查询页面

河南省国贸招标有限公司

在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105747412759C

地址：郑州市金水区农业路72号2号楼3层301号

报告下载时间：2018年12月25日

下载

风险提示：本网站仅基于已掌握的信息提供查询服务，查询结果不代表本网站对被查询对象信用状况的评价，仅供参考，请注意识别和防范信用风险。

基本信息

工商注册号：410100100053305

法人信息：高洪敏

成立日期：2003/03/06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登记机关：郑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行政许可

2018/06/01

行政许可决定书文号

审核类型

法人代表人姓名

内容许可

许可有效期

许可决定日期：

许可截止日期：

地方编码

许可机关

数据更新时间

豫郑食药监械经营许20180017号

核准

— —

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企业核发

— —

2018/01/15

2023/01/14

410100

郑州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8/06/01

2018/06/13

行政许可决定书文号

审核类型

法人代表人姓名

内容许可

许可有效期

许可决定日期：

许可截止日期：

地方编码

许可机关

数据更新时间

豫郑食药监械经营许20180017号

核准

— —

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企业核发

— —

2018/01/15

2023/01/14

410100

郑州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8/06/13

注：若截图过长，无法在一页内完全显示，可对图片进行分割后，附于投标文件内。

46

2、信用中国“失信被执行人”

[登录](#) | [注册](#) | [意见建议](#) | [网站声明](#)

[信用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站内文章](#)

[首页](#) | [信用动态](#) | [政策法规](#) | [标准规范](#) | [信息公示](#) | [信用服务](#) | [联合奖惩](#) | [专项治理](#)
[诚信文化](#) | [行业信用](#) | [城市信用](#) | [校园诚信](#) | [信用研究](#) | [信用刊物](#) | [个人信用](#) | [网站导航](#)

您所在的位置: [首页](#) > [信用服务](#) > [失信被执行人查询](#)

失信被执行人查询

主体类型 (法人)

组织机构代码/身份证号

记录类型(受惩黑名单)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数据

©版权所有：信用中国 | [网站声明](#) | [关于我们](#) | [网站地图](#)
 主办单位：国家信息中心 网站标识码：bm04000009 京ICP备05052393号-5 京公网安备 11010202007696号
 指导单位：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中国人民银行 技术支持：北京百度网讯科技有限公司

3、信用中国“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登录 | 注册 | 意见建议 | 网站声明



信用中国

CREDITCHINA.GOV.CN

信用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站内文章

请输入企业/法人名称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查询

Q

首页

信用动态

政策法规

标准规范

信息公示

信用服务

联合奖惩

专项治理

诚信文化

行业信用

城市信用

校园诚信

信用研究

信用刊物

个人信用

网站导航

您所在的位置：首页 > 信用服务 > 重大税收违法案件查询

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查询

河南省国贸招标有限公司

查询

主体类型 (法人)

组织机构代码/身份证号

记录类型(重点关注名单)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数据



政府网站
找错



政府网站

© 版权所有：信用中国 | 网站声明 | 关于我们 | 网站地图

主办单位：国家信息中心 网站标识码：bm04000009 京ICP备05052393号-5 京公网安备 11010202007696号

指导单位：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中国人民银行 技术支持：北京百度网讯科技有限公司

48

信用中国
CREDITCHINA.GOV.CN

信用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站内搜索

请输入企业/法人名称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查询

首页 | 信用动态 | 政策法规 | 标准规范 | 信息公示 | 信用服务 | 联合奖惩 | 专项治理

诚信文化 | 行业信用 | 城市信用 | 校园诚信 | 信用研究 | 信用刊物 | 个人信用 | 网站导航

您所在的位置：首页 > 信用服务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查询

河南省国贸招标有限公司

查询

主体类型 (法人)

组织机构代码/身份证号

记录类型(重点关注名单)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数据

政府网站
找错

©版权所有：信用中国 | 网站声明 | 关于我们 | 网站地图

主办单位：国家信息中心 网站标识码：bm04000009 京ICP备05052393号-5 京公网安备 11010202007696号

指导单位：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中国人民银行 技术支持：北京百度网讯科技有限公司

5、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

财政部唯一指定政府采购信息网络发布媒体 国家级政府采购专业网站 服务热线: 400-810-1996

中国政府采购网
中国政府采购服务信息平台
www.ccgp.gov.cn

首页 政府采购法规 购买服务 监督检查 信息公告 GPA专栏 PPP频道

当前位置: 首页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
HTTP://WWW.CCGP.GOV.CN/

企业名称: 河南省国贸招标有限公司

执法单位: 处罚日期: 至 查找 重置

序号	企业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组织机构代码)	企业地址	严重违法失信行为 的具体情形	处罚结果	处罚依据	处罚日期	公布日期	执法单位
没有该企业的相关记录 本次查询的企业: 河南省国贸招标有限公司 本次查询的时间: 2018年12月25日 18时15分									

提示: 本平台信息依据《关于报送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通知》(财办库[2014]526号)发布。如有疑问请联系具体执法单位。

版权所有 © 2018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6、说明

1) 由于上述两个网站信息更新会存在不及时的情况,例如供应商企业更名,在信息更新前,供应商新企业名称未同步至系统中,但原企业名称相关信息存在的情况。供应商则需查询原企业名称,并将工商部门对企业更名的相关证明材料一同附于标书中,资格审查人予以认可,否则无法通过资格审查。

2) 如因信用中国网站系统问题,导致一部分企业信息未被收录(目前已知部分事业法人未收录)造成搜索后显示“没查到您要的信息”,供应商可将此信息也面截图附入响应文件,资格审查会视同该企业在该网站不存在不良记录。

3) 若因上述网站因改版或其他变化造成的查询界面与示例不一致,以实际查询到的内容为准,旨在证明供应商是否存在拒绝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情形。

4) 供应商应对所提供的信用信息查询结果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附件 5-6：技术响应文件

1.详细技术规格说明

1.1 供应商应对照谈判文件技术规格，逐条说明所提供的服务已对采购人的技术规格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应包括本项目服务内容及各功能描述等。

1.2 供应商应结合竞争性谈判文件中的服务要求及服务范围，提供详细的技术规格说明，并提供必要的技术资料以证明其投标服务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技术要求。

2.实施方案

供应商应就其服务满足采购人项目要求并提供服务配合列出详细方案计划，至少包括人员配备、计划周期、责任划分、费用负担、意外事件应对预案等内容。

3.售后服务方案

供应商应提交详细明确的售后服务方案，包括售后服务网络体系、备品备件和易损件的供应、服务响应时间、售后服务承诺等内容。

4.供应商认为需要加以说明的其它内容

供应商自行提供其认为需说明的其它内容。

附件 5-7：其他

供应商可自行提供其认为必要的其他资料，但这些资料应仅限于进一步如实反映供应商现状，或与本次采购及后续合同执行有关。

附件 5-8：投标单位报名登记

一、 报名登记、缴费

- 1、 通过微信扫描下方二维码或搜索公众号“河南国贸招标 ITT”并关注





关注后，点击下方“投标管理→投标登记”菜单，进行项目登记，登记信息时通过右上方扫一扫对营业执照二维码扫描可以自动提取单位全称、纳税人识别号等信息，登记后可以直接进行缴费：

The image consists of two side-by-side screenshots of a mobile application interface.

Left Screenshot: The top bar shows the app name '河南省国贸招标ITT'. Below it is a welcome message: '你好，欢迎关注河南省国贸招标ITT！'. At the bottom, there is a menu with three options: '投标登记' (Bidding Registration), '查询缴费' (Query Payment), and '投标登录' (Bidding Login). The '投标登记' option is circled in red.

Right Screenshot: This is the '投标登记' (Bidding Registration) form. It contains the following fields:

- 单位全称* (Unit Name):
- 纳税人识别号* (Taxpayer Identification Number):
- 通讯地址* (Communication Address):
- 基本户开户行* (Basic Account Opening Bank):
- 基本户账号* (Basic Account Number):
- 联系人* (Contact Person):
- 手机号码* (Mobile Number):
- 备用联系人* (Backup Contact Person):
- 备用手机号* (Backup Mobile Number):
- 固定电话 (Fixed Phone Number):
- 传真 (Fax):

2、通过 PC 端浏览器访问报名登记网址，进行上述信息登记
登记网址：

<http://cw.hngmzb.com/tender/login/register>

此方式信息需要全部手动输入。

二、标书费缴纳

对于已经进行报名登记还未缴纳标书费的单位，可以通过点击“投标管理→查询缴费”菜单，进行标书费缴纳：

